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08312臺北市萬華區桂林路64號3樓

承辦人：林麗珠

電話：02-23363566分機17

傳真：02-23363563

電子信箱：aa578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中山區吉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視字第113309097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33465501_113309097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臺北市113學年度國民中小學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」一案，請公告周知鼓勵各校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2—114學年度國中小學科學與創新教育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重點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共有8個子計畫及承辦學校：

1、子計畫1：「課程核心概念及素養評量」，承辦學校：福安國中、幸安國小。

2、子計畫2：「STEAM實驗教具製作與應用」，承辦學校：信義國中、新生國小。

3、子計畫3：「SDGs動植物形色之美-書籤設計徵件」，承辦學校：大橋國小。

4、子計畫4：「STEAM跨領域點子科學大賽」，承辦學校：仁愛國中、長安國小及金華國小。

吉林國小 1130902



RJAA1136006858



5、子計畫5：「跨領域自主學習-SDGs自主學習的實踐」，承辦學校：敦化國中、景興國小。

6、子計畫6：「玩轉魔術方塊・啟動多元智能」，承辦學校：幸安國小。

7、子計畫7：「公民科學服務實踐」，承辦學校：萬華國中、懷生國小。

8、子計畫8：「2025年臺北科學日」，承辦學校：福安國中、幸安國小、大安國小。

(二)檢附實施計畫（含子計畫）1份，提供參閱。

(三)若有疑義，請逕洽國教地方輔導團林麗珠課程專員。聯

絡電話：（02）23363566分機17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